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0月9日(周三)下午14:00
(2)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军风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7人,代表股份369,864,9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98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364,366,7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675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6人,代表股份5,498,2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3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6人,代表股份5,498,2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3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6人,代表股份5,498,2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32%。
3、会议出席人员:除上述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李军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237,721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870,997股。
1.02 选举毕林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127,889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1,165股。
1.03 选举黄沙棘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127,464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0,740股。
1.04 选举胡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129,298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2,574股。
1.05 选举曹爱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128,495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1,771股。
1.06 选举丁贺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127,503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0,779股。
2、《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杨松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129,188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2,464股。
2.02 选举李春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128,300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1,576股。
2.03 选举章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69,128,296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1,572股。
3、《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1 选举金戈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369,130,706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3,982股。
3.2 选举傅喻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369,130,294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4,763,57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冬梅、赵沁妍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会议选举金戈女士、傅喻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主席团联席会议选举产生的3名职工代表监事路明正先生、杜桂涛先生、高小淇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附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职工监事简历

金戈女士:
1975年生,经济学硕士,国家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钢铁研究总院审计室正科级审计主管,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主任、合规部副主任,安泰科技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责任追究办公室主任,现兼任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钢研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戈女士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金戈女士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责任追究办公室主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金戈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傅喻女士:
1991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职于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管理处、预算信息处,现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预算信息处主管,现兼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傅喻女士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傅喻女士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预算信息处主管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傅喻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路明正先生:
1972年生,北京科技大学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公司难熔材料分公司副总经理、企业管理部部长、审计监察室主任、管理部门党支部书记,安泰科技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党群纪检工作部主任。兼任海美格磁石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安泰爱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路明正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路明正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路明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杜桂涛先生:
1983年生,理学学士工程师。曾任天津三英焊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长助理、物资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天津三英焊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杜桂涛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杜桂涛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杜桂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高小淇女士:
1994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历,曾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主管、安泰科技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北京钢研大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兼任安泰科技团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小淇女士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高小淇女士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高小淇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军风
副主任委员:毕林生、曹爱军、胡 杰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章 林
副主任委员:杨松令、毕林生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松令
副主任委员:李春龙、丁贺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春龙
副主任委员:章 林、黄沙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李军风先生、毕林生先生、黄沙棘先生、胡杰先生、曹爱军先生、丁贺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杨松令先生(会计专业人士)、李春龙先生、章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其中,因杨松令先生自2020年9月28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杨松令先生当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9月27日。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汤建新先生、肖萍女士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该两位董事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喻晓军先生公司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在公司继续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喻晓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6,768股。董事会对汤建新先生、肖萍女士、喻晓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附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李军风先生:
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细制品分公司副经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同时兼任粉末冶金事业部总经理,空港产业园总经理,空港新材分公司总经理,精细制品分公司总经理;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主任兼信息化处处长、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安泰科技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北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非晶节能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北京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副会长(副理事长)、内蒙古北方稀土新材料技术创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军风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305,175股。李军风先生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军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毕林生先生:
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钢铁研究总院审计室科长,北京钢研金刚石制品公司财务部经理,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河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安泰科技计划财务部部长、总裁助理、财务总监,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毕林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18,600股。毕林生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毕林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黄沙棘先生:
198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处、培训与外事处、薪酬管理处副处长、处长、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安泰科技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兼任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沙棘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黄沙棘先生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沙棘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胡杰先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1981年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综合管理处副处长、处长、财务金融部副主任、安泰科技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主任,兼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河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钢研昊普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胡杰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胡杰先生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主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胡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曹爱军先生:
1970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钢铁研究总院院务企划部产业投资科副科长、经营计划科科长、经营计划处处长、企划部副主任、企业管理部副主任,钢研大慧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规划管理部主任,兼任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爱军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曹爱军先生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规划管理部主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曹爱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丁贺玮先生:
1982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历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秘书处副处长、高级主管。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规部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贺玮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丁贺玮先生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规部副主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丁贺玮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杨松令先生:
1965年生人,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西澳大利亚大学(UWA)会计与财务系访问学者,安泰科技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兼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碳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松令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杨松令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松令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杨松令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参加任职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春龙先生:
1961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包钢(集团)公司总经理、董事、技术中心主任,内蒙古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稀土学会理事长,安泰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曾兼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内蒙古人民政协第九届、第十届委员会委员,内蒙古自治区科协副主席,白云鄂博稀土资源研究与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南大学、东北大学、内蒙古工业大学、内蒙古科技大学兼职教授。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春龙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李春龙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春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春龙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参加任职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章林先生:
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科技大学新材料技术研究所副教授、美国麻省理工学院(MIT)核材料科学与工程研究院访问学者,安泰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科技大学新材料技术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粉末冶金研究所所长。现兼任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林先生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章林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章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章林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参加任职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7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及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完成了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聘任,具体人员组成情况:
总经理:毕林生先生
副总经理:喻晓军先生、王铁军先生、陈哲先生
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刘劲松先生
总法律顾问:王劲东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陈哲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3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陈哲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86-10-62188403
传真:86-10-62182695
邮箱:chenzhe@atmcn.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赵晨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3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赵晨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86-10-62188403
传真:86-10-62182695
邮箱:chenzhe@atmcn.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附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

毕林生先生:
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钢铁研究总院审计室科长,北京钢研金刚石制品公司财务部经理,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河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安泰科技计划财务部部长、总裁助理、财务总监,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毕林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18,600股。毕林生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毕林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喻晓军先生:
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功能材料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空港新材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安泰科技副总经理,兼任海美格磁石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创新材(北京)稀土材料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内蒙古北方稀土新材料技术创新有限公司董事。荣获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曾获得国家发明三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冶金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一等奖、中央企业劳动模范、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喻晓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6,768股。喻晓军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王铁军先生:
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安泰科技难熔材料分公司厂长,安泰科技难熔材料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安泰科技副总经理,兼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北京安泰中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霸州)特种粉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获得钢铁研究总院优秀员工标兵,安泰科技优秀经理,中央企业"优秀共产党员",中国钢研劳动模范,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铁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0,000股。王铁军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哲先生:
1970年生,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钢研金刚石制品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安泰科技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安泰科技总裁助理,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秘书,兼任中国超硬材料学会副主任委员,中共北京市昌平区政协第四、五届政协委员。现任安泰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0,000股。陈哲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刘劲松先生:
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安泰科技难熔材料分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河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负责人,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财务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安泰科技总经理助理。现任安泰科技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兼任北京钢研大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劲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0,000股。刘劲松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王劲东先生:
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具有国家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曾任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总裁办公室主任,安泰科技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安泰科技总法律顾问、合规部主任、公司工会主席,兼任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劲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1,000股。王劲东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赵晨先生:
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学士、管理学学士,经济师。曾任公司企业管理部、综合管理部主管、战略发展部经理,兼任公司团委书记、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安泰至高非晶金属有限公司董事、钢研晟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兼任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0,000股票。赵晨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金戈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附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监事会主席简历

金戈女士:
1975年生,经济学硕士,国家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钢铁研究总院审计室正科级审计主管,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主任、合规部副主任,安泰科技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现任安泰科技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责任追究办公室主任,现兼任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钢研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戈女士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金戈女士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责任追究办公室主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金戈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军风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李军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附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董事会董事长简历

李军风先生:
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细制品分公司副经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同时兼任粉末冶金事业部总经理,空港产业园总经理,空港新材分公司总经理,精细制品分公司总经理;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主任兼信息化处处长、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安泰科技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北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非晶节能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北京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副会长(副理事长)、内蒙古北方稀土新材料技术创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军风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305,175股。李军风先生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军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24年10月9日以现场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同意选举金戈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3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24年10月9日以现场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亲自出席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李军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公告》。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军风
副主任委员:毕林生、曹爱军、胡杰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章林
副主任委员:杨松令、毕林生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松令
副主任委员:李春龙、丁贺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春龙
副主任委员:章林、黄沙棘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毕林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及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喻晓军先生、王铁军先生、陈哲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刘劲松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王劲东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财务负责人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哲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6、《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晨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刊登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4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持续优化经营、改善治理,增强投资者信心,以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自身发展战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制定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主业,持续提升经营质效
2024年上半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围绕"守正创新、科技赋能、科学应变、党建引领"的经营思路,着力提升主业竞争优势,不断拓展多元经营业态,优化资本运营策略,公司经营情况总体平稳向好。
未来,公司将坚持发展显控主业,持续提升行业地位、稳固市场格局,积极拓展延伸多元业态,创新经营理念和商业模式,促进多元产业与主业优势协同发展、双向赋能。以数字化资源为支撑,强化自主研发,持续推动产品创新,助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保障股东权益,健全股东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兼顾全体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利益,实施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近五年来,公司累计实施现金分红5次,合计分红金额约为1.69亿元。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价值认可,为充分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于2024年2月开始实施股份回购,截至4月底,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06万元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05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2%。
未来公司将继续结合战略规划、经营状况、盈利能力等多方面因素,全面统筹,保持公司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完善符合公司发展的股东回报计划。
三、加强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道路,先后成立3个研发中心,1个生产中心,1个PCC技术服务中心,28个全国办事处,业务范围覆盖40多个行业。公司已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市综合实力百强企业、北京市知识产权示范单位、北京市民营企业文化产业百强等资质。截至2024年上半年,公司累计已获授权专利110项,其中发明专利61项。
未来,公司将牢牢把握信息化变革重要机遇,持续推动产品创新,大力培育新质生产力,充分运用新技术,整合数据资源,推动产品创新升级。
四、完善公司治理,提升治理效能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清晰界定了董事会职责,坚持董事会多元化建设,优化董事会人员结构;加强董事履职保障,提升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的监督效能,提高决策效率,形成了权责清晰、公开透明、协调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重视投资者沟通,加强市值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确保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形成了多层次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交流会、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现场及线上调研、"上证e互动"、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邮箱等多种途径保持与投资者及时高效的沟通交流,充分了解投资者诉求,解答投资者疑问,听取投资者意见与建议。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结合行业特点优化信息披露内容,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积极构建和谐的投资者关系,不断创新和丰富互动交流方式,以高质量的投关工作提升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度,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全力执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聚焦主业,以高质量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传递公司价值,持续保持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所涉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237,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债券代码:127086,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转股价格:11.33元/股
转股时间:2023年12月18日至2029年6月11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发行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32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公开发行了3,1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0,032,603.77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29,967,396.2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3)第000031号验证报告。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316,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7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邦转债",债券代码"127086"。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16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3年12月18日至2029年6月1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4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恒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46元/股调整为11.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恒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二、"恒邦转债"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4年第三季度,"恒邦转债"因转股导致债券金额减少264,900.00元人民币,"恒邦转债"数量减少2,649.00张,转股数量为23,378.00股。截至2024年9月30日,"恒邦转债"剩余债券金额为3,159,340,600.00元人民币,"恒邦转债"剩余31,593,406.00张。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37,614,400.00	20.70	0	0	237,614,400.00	20.70
高管锁定股	0	0	0	0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37,614,400.00	20.70	0	0	237,614,400.00	20.7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10,434,409.00	79.30	23,378.00	23,378.00	910,457,787.00	79.30
三、总股本	1,148,048,809.00	100.00	23,378.00	23,378.00	1,148,072,187.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535-4631769)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按持有人类别标识统计的股本结构表(002237);
2.按股份性质统计的股本结构表(002237);
3.按持有人类别标识统计的股本结构表(127086);
4.按股份性质统计的股本结构表(127086)。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